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21-069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邦达	股票代码	3000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政修	关雪菲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非中心中弘国际商务花园22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非中心中弘国际商务花园22号楼	
电话	010-59621877/59621897	010-59621877/59621897	
电子信箱	zhengquan@waterbd.cn	guanxuefei@waterbd.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7,776,334.25	270,493,380.52	19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4,334,747.04	67,060,264.41	14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2,167,781.29	65,939,780.35	-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521,007.08	31,927,924.55	-4.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99	0.0775	145.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99	0.0775	145.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6%	1.16%	2.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48,298,118.18	6,542,873,619.60	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67,076,642.41	5,344,851,813.76	-5.2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8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飘扬	境内自然人	27.50%	237,940,370	0	冻结	51,000,000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3%	34,895,726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其他	1.63%	14,102,575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1.38%	11,935,154	0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	10,774,950	0	冻结	10,774,950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定增宝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5%	9,118,135	0		
张建兴	境内自然人	1.02%	8,817,137	0		
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8,297,405	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其他	0.94%	8,160,823	0		
刘建斌	境内自然人	0.88%	7,629,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兴，因此，股东张建兴与股东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 万邦达 MTN001	101900045	2019 年 01 月 14 日	2019 年 01 月 14 日	9,000	5.5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23.49%	17.3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9.63	31.22

三、重要事项

1. 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发行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为4亿元，发行利率6.70%。2021年1月公司按期兑付上述中期票据回售部分的本金31,000.00万元和需付的利息2,077.00万元，以及未回售的中期票据本金需付的利息603.00万元，共计33,680.00万元。兑付之后上述中期票据的剩余本金9,000.00万元，票面利率调减至5.50%，下次回售兑付时间为2023年1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 2021年1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收回部分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提前收回通过本公司为内蒙古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本金52,830.00万元。2021年1月27日，本公司实际收到委托贷款本金52,830.00万元及利息513.8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2021-013）。

3. 2021年1月，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由集宁区政府以134,103.00万元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PPP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截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实际收到项目回购款99,995.8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4. 2021年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2月25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人民币（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4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62,089,05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7.1764%，支付的总金额为441,143,736.01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2021-026）。

5. 2021年3月，惠州安耐康已将所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股权变更登记至万邦达名下，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6.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财会[2018]35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的要求，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新的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